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INTERNATIONAL MARINE CONTAINERS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039)

自願性公告 回購部分H股股份(第二批)實施完成的公告

本公告在中國境內和香港同步刊登。本公告乃由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

為進一步維護股東權益，本公司於2025年12月18日召開了第十一屆董事會2025年度第16次會議，審議並批准了《關於使用一般性授權回購部分H股股份(第二批)方案的議案》，同意本公司新增不超過港幣3億元(含)用於繼續回購H股(「H股回購方案(第二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H股回購方案(第二批)的回購期限屆滿，現將H股回購方案(第二批)實施完成結果公告如下：

本公司於2026年5月26日午後開盤時間起至2026年6月15日，通過集中競價交易方式回購本公司H股股份14,204,300股，佔本公司於H股回購一般性授權獲通過之日的已發行的H股總股本(不包括H股庫存股)的比例為0.4719%，佔本公司總股本的比例為0.2634%，已使用的資金總額為港幣127,000,973元(不含交易費用)。上述回購符合本公司既定的H股回購方案(第二批)。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H股回購方案(第一批)及H股回購方案(第二批)均已實施完成，通過集中競價交易方式回購本公司H股股份合計為79,981,400股。本公司將根據H股回購股份後續處理的進展情況，嚴格按照相關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等規定，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敬請廣大投資者注意投資風險。

本公告登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imc.com>)及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http://www.hkexnews.hk>)，以供瀏覽。

承董事會命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吳三強
公司秘書

香港，2026年6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麥伯良先生(董事長)，非執行董事朱志強先生(副董事長)、梅先志先生(副董事長)、徐臘平先生、趙金濤先生及趙峰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光華先生、王桂壩先生及謝家偉女士。